发票数据服务合作意向协议

甲方：XXXXX公司

乙方：杭州晟易网络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经甲、乙双方友好平等协商，本着长期平等合作，互利互惠的原则，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规定，遵循自愿、公平、诚实、信用的原则特订立本协议，供双方履行。

一．乙方根据甲方提供的相关数据为甲方解决ETC发票取得难问题。

二.甲方按乙方数据接口要求发送合法、真实、有效的运单数据，运单信息应包括：车牌号、出发时间、到达时间、起止地点、开票信息等。开票抬头以甲方发送的运单信息中显示的开票信息为准。

三. 乙方根据接收到甲方已完结的有效运单的车辆信息，匹配到运单时间段内的通行明细后，自动开票。

四． 甲方应将与实际承运人所签订的运输服务协议模板向乙方进行备案，甲方保证所签订的运输服务协议中已明确以下两点：（1）实际承运人的通行费由甲方支付；（2）实际承运人同意将运输过程中产生的通行费发票通过第三方平台直接开具给甲方。甲方如对备案协议模板中涉及通行费及通行发票的条款进行变动，需提前三个工作日向乙方进行书面备案。

五、乙方为甲方提供发票数据服务及牛行网小程序服务，并收取相关费用。具体服务要求及收费标准以双方正式合作协议为准。

六．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XXXXX公司 （章）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乙方： 杭州晟易网络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章）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年 月 日